厦门三圈电池有限公司

物资采购招标公告

 为加强企业廉政建设，保证公司物资采购的“公开、公正、公平”，根据市国资委关于物资采购的指导意见和公司《采购管理制度》、《招投标管理制度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，对电池生产材料等进行邀请招标，期望获得可以满足企业《技术质量指标》、生产和销售需求的性价比较高的物资。

1.招标物料

(1)碱电材料类：钢壳/铜针/石墨/锌粉/电解锰/氢氧化钾等6种物料。

(2)锂电材料类：隔膜/电解液 /石墨/极耳/配线等5种物料。

 (3)碳电材料类：天然锰/电解锰/氯化锌/马口铁/乙炔黑/碳棒/纸箱/纸印刷品/木栈板/打包带/缠绕膜等11种物料。

(4)三立电机类纸盒

2.招标资格要求

(1)应是符合国家法规的企业。

(2)应有能力满足我司质量、数量要求并能提供良好服务，在我司《合格供应商名录》中的供应商，或是经我司初步审核认可的拟新增的供应商。

3.招标有效期限：生产类材料2021年3月-2021年8月。

4.招标书的获取：由采购部通过邮件方式发送给各物资对应的参与招标的供应商。

5.投标书需密封后于2021年 2月25日前寄到或面交我司办公室刘婷婷收，联系电话0592-6388713，15023021682，地址：厦门集美北大道519号，邮编：361023。

6.开标及地点

(1)开标时间2021年3月1日前。

(2)开标地点：三圈公司2号会议室。

(3)开标：由我司招标工作小组对投标书现场开标。

7.中标原则

招标工作小组综合质量、价格、服务等确定主、次、其他三个级别的供应商，主供应商采购量为月总需求量的40%-85%（如月总需求量较少时，考虑质量、批量、运输等因素主供应商采购量可达100%）；次供应商采购量为月总需求量的0%-50%（如次供应商采购量为0%时，主要为考虑采购批量等因素，但招标周期内至少采购1批以确保次供应商资格）；其他供应商采购量为月总需求量的0%-20%。

 厦门三圈电池有限公司

 2021年2月3日